

北京奥运传承：中国的选择 表达自由！

当北京于 2001 年获选为 2008 年奥林匹克运动会主办城市时，几位中国官员曾保证，在筹备奥运会的期间，人权状况将得到改善。这些声明得到了国际奥委会主席的支持，同时也反映了《奥林匹克宪章》的精神。

北京奥申委秘书长王伟 2001 年在《中国日报》上说：「当媒体来到中国时，我们将给予他们全面报导的自由。」「我们坚信，在中国举办奥运会不仅会促进我们的经济发展，而且还会改善各种社会状况，包括教育、健康和人权。」

但是，尽管中国当局最近对外国记者确有放松；然而对个别记者、报纸和网站持续进行的清理，则令以上所谓“全面媒体自由”的承诺大打折扣。

国际特赦组织呼吁中国当局，应确保国内媒体享有和外国记者一样的报导自由。中国当局应停止对中国的广播、印刷物和网上媒体进行无端的审查，并应当采取紧急措施防止出现任意拘留、骚扰和不公平地解雇记者和媒体工作人员的现象，从而制止剥削他们言论自由权的行为。

中国巨大的防火墙

自从 1994 年中国引进互联网以来，中国政府一直力图控制网上内容，并审查他们视为敏感在网上信息。中国有 1.62 亿多网民，专家认为，中国正在使用世界上强度最大、技术最成熟以及覆盖面最广的互联网过滤器系统。象“金盾工程”或“中国国家网络防火墙”等都是一套审查和监测系统，这些系统使政府可以阻隔并过滤互联网内容。中国有几千名网警专门监测网上内容，那些作为监测对象的用词包括「人权」、「民主」和「自由」。许多由非政府组织或海外政治组织管理的网站都在中国被禁。国际特赦组织记载了一些网民被拘补入监的情况，其原因似乎是由于他们签署了上访状、要求终止贪污、散发保健信息或计划建立民主团体。

自由不是专利，所有人皆有之

2007 年 1 月 1 日，中国正式开始施行对外国记者的暂行管理条例。过去，外国记者必须正式向地方政府申请批准后，才能开始在北京以外地方进行调查和采访。新法规明确规定：“外国记者在中国访问组织或个人时，仅需事先征求被采访人的同意即可。”但是此间仍然有模糊的地方，即这些值得欢迎的法规是否也适用于类似新疆和西藏这样的自治区。这些法规将于 2008 年 10 月失效。

虽然外国记者在中国可能暂时有更多的采访自由，但他们在国内境内发表的采访报告和对国内媒体的管制，则比以前更严谨。

事实

1994年，中国加入国际互联网，并在1995年时以商用网开放。自1995年以来，中国共发布了60多项有关使用互联网的规则与法规。

现已知悉有大约30名记者和50名网民被关在狱中。

一些倡导媒体自由的组织将中国形容为“世界上囚禁记者之最”。

观察家们估计，一队拥有三万名网警之强大队伍，配合西方技术，专门监测网站和电子邮件。

测试显示，微软公司禁止中国的MSN空间使用者在其户名或博客标题中使用如「人权」、「法轮功」或「西藏独立」等用词。

谷歌于2006年1月启动一个自我审查的搜索引擎：www.google.cn，这和Google目前在中国以外地区使用的引擎www.google.com是不一样的。

雅虎！已经向中国当局提供了其用户的私人保密信息。这些信息包括个人资料，而这些资料已经协助当局至少给两名记者定罪。国际特赦组织认为，这两名记者是政治犯。

2002年3月，中国当局提出一个自愿管控措施——关于中国互联网行业自律的公开承诺——以达到加强现有法规的力度，控制互联网在中国的使用。据报，有300多家互联网业务用户签署了此公开承诺，其中包括位于美国的搜索引擎雅虎！。

中国声称，会向所有合格的记者全面开放媒体，无分国内和国外记者。

至2007年8月，有16,000名广播记者和5,000名报刊记者与摄影师得到北京奥组委的认可。

可是，国内的审查制度仍然在全国实施，据保护记者委员会称，所有媒体均被禁止报导武装民族冲突、非官方宗教——特别是法轮功，以及中国共产党及政府的内部工作。

在2007年，有好几名外国记者报告说，他们在北京以外地区工作时，遭到骚扰、威胁、拘留和殴打。国家记者报告了持续的骚扰和恐吓，有好几家刊物报导了政治敏感议题之后，被下令关闭。